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 書函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二段185號28樓

聯絡人：翁玉玲

聯絡電話：(02)87325567

電子信箱：yungling@ceci.org.tw

106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1號

受文者：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等36校系
(如附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華顧字第10600011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工程司辦理106年度「勵志獎學金」發放作業，將提供貴系所學生乙名獎學金，請查照惠予推薦。

說明：

- 一、本工程司秉持公益性工程與科技財團法人的使命，為鼓勵及協助弱勢家庭且有心向學之工程相關科系大學、科技院校學生，爰規劃提供旨揭「勵志獎學金」。
- 二、獎學金金額為每名新台幣叁萬元。敬請貴系所於106年10月31日前，依申請辦法資格推薦優秀同學，填具推薦表並檢附相關文件函送本工程司核定。
- 三、於通過相關審查作業後，本工程司將另函週知各校系及獲獎同學。
- 四、本案聯絡人：研發組 翁玉玲專員 電話：(02) 87325567 分機1213；e-mail：yungling@ceci.org.tw。

正本：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等36校系(如附件)

副本：

裝

訂

線

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

勵志獎學金申請辦法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 日 (公告)

一、宗旨

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秉持公益性工程與科技財團法人的使命，為鼓勵及協助弱勢家庭且有心向學之工程相關科系大學、科技院校學生，特訂定本辦法。

二、申請的對象及資格

以國內大專院校土木、水利、交通及相關科系(所)之經濟弱勢且品學兼優之全日制在學的學士生或碩士生。

三、獎學金名額

獎助學校系所名單及名額，由本工程司依情況每年檢討調整。

四、獎學金金額

每名新台幣叁萬元整。

五、評選方式

由各學校系所導師推薦，並由該系複核（如推薦表），將推薦結果送本司核定。（本司保有審核之權利）

六、申請期間

每年 9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七、申請所需文件：

- (一)獎學金推薦表乙份（請將附檔下載列印，請勿更改格式）。
- (二)前兩年內至少有一學年平均成績 80 分以上成績單正本乙份。
- (三)附上中華民國身份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乙份。
- (四)受推薦同學以領有鄉、鎮、市公所以上政府機關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書者為優先，如無法取得前述證明，則由導師(老師)出具觀察說明。
- (五)若文件不齊全或無法辨識者，視為無效申請，且申請文件概不退還。另如有與本辦法規定事項不符者，本工程司得取消申請資格。

八、申請方式：掛號郵寄 106 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二段 185 號 28 樓—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信封外註明：申請勵志獎學金。

九、獲獎學生之通知及公告：經審核獲選之學生，本公司將以專函通知。

十、獎學金之頒發

預計於每年 12 月前本工程司發文告知，並將獎學金金額匯入獲獎的同學指定帳戶且將獎狀一併寄送予獲獎同學。若獲獎同學未於規定期間內提供匯款帳號，逾期視同放棄。

十一、本辦法經 董事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勵志獎學金推薦表

學校：_____ 系所：_____ 系(所)

姓 名		身份證字號		出 生	
學 號		班 別		年 級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行動電話	
學業成績		老師簽署			
戶籍地址					
聯絡地址					
推 薦 說 明					

系主任(所長)姓名：

系主任(所長)簽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註：受獎學生須為全日制在學的學士生或碩士生。

*申請所需文件：

(一)獎學金推薦表乙份(請將附檔下載列印，請勿更改格式)。

(二)前兩年內至少有一學年平均成績 80 分以上成績單正本乙份。

(三)附上中華民國身份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乙份。

(四)受推薦同學以領有鄉、鎮、市公所以政府機關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書者為優先，如無法取得前述證明，則由導師(老師)出具觀察說明。

*掛號郵寄 106 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二段 185 號 28 樓—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信封外註明：申請勵志獎學金。